**询价邀请函**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院外部供应项目采购管理办法》规定,现对 G544线九寨沟县城至龙康大桥公路灾后恢复复建工程初步设计勘察中田山隧道、太平村隧道物探测试 进行询价采购，邀请贵公司参与，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报价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询价人 | 名称：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  地址：成都市青羊区太升北路35号  联系人：兰先生  电话：13880105816 |
| 2 | 项目名称 | G544线九寨沟县城至龙康大桥公路灾后恢复复建工程初步设计勘察中田山隧道、太平村隧道物探测试 |
| 3 | 建设地点 | 四川省阿坝州九寨沟县 |
| 4 | 资金来源 | 询价人自筹 |
| 5 | 询价范围 | 整个勘察项目的物探测试（包括中田山隧道两端洞口轴线方向及横剖面方向，太平村隧道两端洞口轴线方向及横剖面方向，中田山隧道、太平村隧道的洞身孔），预计高密度电法测试工作量 1000 米，声波测试工作量 125 米。实施过程中，询价人有可能根据实施情况调整测试工程量。 |
| 6 | 计划工期 | 计划工期： 30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18年01月30日  计划完工日期：2018年02月28日  （声波测试在完成测试井后15日内提交满足技术要求的初步成果资料） |
| 7 | 质量要求 | 达到国家标准要求和本询价文件内（含附件条款）的技术质量要求。 |
| 8 | 报价人资格要求 | 报价人：应为进入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外部采购合格供应商目录单位。 |
| 资质条件:独立法人，应具有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及以上或物探资质。 |
| 9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 10 | 询价文件取得起止日期及取得方法 | 取得开始日期：2018 年01月26日  取得结束日期：2018 年01月29日12时00分  取得方法：由我院官网获得。 |
| 11 | 报价截止时间 | 2018年01月29日17时30分 |
| 12 | 报价有效期 | 报价截止期结束后30天 |
| 13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报价函需加盖公章 |
| 14 | 递交报价文件地点 | 四川省青羊区大安中路65号一号楼四楼岩土办公室5 |
| 15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同被报价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四川省青羊区大安中路65号一号楼四楼岩土办公室5 |
| 16 | 中标单位的确定 | 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确定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 17 | 履约担保 | 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转账（基本账户）  履约担保的金额：贰仟元 |

**二、报价人须知**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见**报价须知前附表**第2项。

2.建设地点: 见**报价须知前附表**第3项。

（二）资金来源：见**报价须知前附表**第4项。

（三）询价范围、计划工期及工程质量、安全文明要求：

1.询价范围：见**报价须知前附表**第5项。

①物探工作量：高密度电法测试工作量 1000 m，声波测试工作量 125 m；

②高密度电法测试工作量组成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点名称 | 预估工作量（m） | 备注 |
| 1 | 中田山隧道轴线方向 | 400 |  |
| 3 | 中田山隧道进出口横剖面方向 | 600 |  |
| 合 计 | | 1000 |  |

③声波测试工作量组成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点名称 | 孔号 | 预估工作量（m） | 备注 |
| 1 | 中田山隧道 | 中XZK01 | 125 |  |
| 合 计 | |  | 125 |  |

2.计划工期：见**报价须知前附表**第6项。

3. 工程质量、安全、文明要求

①工程质量要求：见**报价须知前附表**第7项及附件一合同条款（格式）中所涉及的技术要求。

②安全、文明要求：满足现场物探施工的要求。

（三）报价人资格要求：见**报价须知前附表**第8项。

（四）费用承担：报价人准备和参加报价活动的费用自理。

（五）询价文件领取起止日期及领取方法：见**报价须知前附表**第10项。

（六）报价人注意事项

1.被询价的供应商应根据本文件的规定、市场价格水平及其走势、供应商自身的管理水平和实力、施工组织设计等报出自己的价格。此外，被询价的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本项目所在地的气候、环境、海拔等因素。

2.本工程甲方不供应任何材料。

3.报价中应包括物探设备进出场、野外布线、采集费、资料处理、解译及人员工资、技术、税费等和政策性文件规定的一切费用。

4.承包方式：实行固定综合单价承包,以实际验收合格的物探工作量结算。

（七）供应商报价函须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至规定地点。报价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见**报价须知前附表**第11项、第15项。

（八）供应商报价函须加盖单位公章。

**三、报价函无效的情形**

1.未按要求加盖单位公章的报价函；

2.不满足报价人资格要求的供应商报价无效；

3.未在规定时间递交至规定地点的报价函.

**四、评定方法**

1.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确定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 若被询价的供应商无故放弃中标，则该供应商将丧失合格供应商资格，并对该项目重新进行询价采购。

**五、履约担保**

1.在合同签订前，供应商应按照报价须知前附表第17项规定的担保形式向询价人提交履约担保。

2.本工程合同履约保证金为贰仟元，供应商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3个工作日内向询价人缴纳履约保证金。本工程履约保证金在履行完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后30日内无息返还。

3.若供应商未提交履约保证金，询价人将取消该供应商的中标资格，同时该供应商将丧失合格供应商资格。

**六、签订合同**

1.询价人和供应商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询价文件和供应商的报价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询价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履约保证金，同时该供应商将丧失合格供应商资格。

**七、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格式）见附件一。

**八、其他**

附件一：合同条款（格式）

附件二：（报价函格式）：询价采购商报价函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 2018 年 01 月 26 日

**合同条款（格式）**

甲方（询价人，下同）：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

乙方（被询价人，下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甲方”)因 G544线九寨沟县城至龙康大桥公路灾后恢复复建工程初步设计勘察中田山隧道、太平村隧道物探测试 需要，委托 (以下简称“乙方”)承担G544线九寨沟县城至龙康大桥公路灾后恢复复建工程初步设计勘察中田山隧道、太平村隧道的物探工作。经甲、乙双方充分沟通协商，签订本合同，以共同遵照执行。本合同具体条款如下：

**第一条 项目名称及工作内容**

**1.1 项目名称**

G544线九寨沟县城至龙康大桥公路灾后恢复复建工程初步设计勘察中田山隧道、太平村隧道物探测试

**1.2 工作内容**

本合同的工作内容为：G544线九寨沟县城至龙康大桥公路灾后恢复复建工程初步设计勘察中田山隧道、太平村隧道物探测试工作。

**第二条 双方权利、义务**

**2.1甲方权利、义务**

2.1.1甲方积极配合，并负责向乙方提供相关地质资料；

2.1.2甲方负责协调在物探测试过程中与地方关系；

2.1.3按阶段进度向乙方支付合同经费。

**2.2乙方权利、义务**

2.2.1按期进场，按时完成委托任务，按时向甲方提交满足技术要求的成果报告，提交纸质成果报告5套，电子版1套；

2.2.2乙方须按国家保密法及实施条例规定，在合同中所约定的工作范围内规范使用甲方所提供的资料，严禁复制或在互联网上传输。甲方所提供的资料中部分内容可能为国家规定的涉秘资料，乙方及乙方相关个人不得利用职权、工作之便或采用其他手段向其他单位和个人擅自披露、传输或转让使用本成果资料；

2.2.3甲方已获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QES三标体系认证。乙方在工作职责内应按相关规定注意遵守环境及职业健康安全方面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2.2.4 乙方应对现场进行环境因素识别与评价，对重要环境因素要采取措施进行控制；应进行危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价，对重要危险源制定控制措施；应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有关规定，安全文明施工，保证乙方工作人员及乙方之外第三方的人身和财产安全，乙方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任何安全生产事故由乙方自行负责。

**第三条 工期**

**3.1工期**

计划开工时间： 2018年01月30日，计划完工日期：2018年02月28日。工期： 30 天。声波测试在完成测试井后15日内提交满足技术要求的初步成果资料。由非乙方原因造成不能按期完成，工期可酌情顺延。

**3.2成果提交时间**

乙方在物探测试完成后15天之内提供满足技术要求的初步成果资料。

**第四条 技术标准及要求**

**4.1严格按照以下规范执行**

4.1.1《公路工程地质勘察规范》（JTG C20-2011）

4.1.2《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2009版）

4.1.3《公路勘测规范》（JTG C10-2007）

4.1.4《公路隧道设计规范》（JTG D70-2004）

4.1.5《公路工程物探规程》（JTG TC22-2009）

4.1.6《工程岩体分级标准》(GB T50218-2014)

4.1.7《大地电磁测深技术规程》(DZT0173-1997)

4.1.8 其他国家相关规范、规程及技术要求。

**4.2基本技术要求**

4.2.1严格按国家相关规范及公路规范规程的技术要求执行；

4.2.2到现场后，乙方应尽快组织进行野外采集参数试验，确定合理的野外数据采集方案；

4.2.3物探测试范围：中田山隧道两端洞口轴线方向及横剖面方向，太平村隧道两端洞口轴线方向及横剖面方向；声波测井为中田山隧道、太平村隧道洞身孔；

4.2.5查明中田山隧道、太平村隧道测试段基覆界线、基岩结构面展布情况，以及隧道轴线附件的构造分布情况；

4.2.6对测试异常点应及时与勘察方联系，以便勘察方及时调整更改方案；

4.2.7对物探测试成果进行处理及分析解释，提供测试段的物探测试成果报告及物探测试曲线图等；

4.2.8 声波测试：根据需要，从孔底往上一定范围内进行孔内波速测试，并采取岩石试样做岩块波速测试，获取围岩岩体的完整性指标；测试应沿测试孔深自下而上每隔20cm进行一次数据采集，记录点设在两个接受换能器中间，从而形成声波连续波速测井曲线；为消除系统观测误差，应经常在清水中进行速度校验，并保证对10%以上孔段进行重复观测；在测试过程中为了防止深度记号标志位移或脱落，每测试2米就对深度和记号标志进行标定，检查是否一致，以满足内业资料解释的精度和要求；

4.2.9对声波测试成果进行处理及分析解释，提供测试段的声波测试成果报告及钻孔声波测试曲线图、岩体和岩石弹性纵波速度及岩体完整性系数Kv值等；

4.2.10乙方按照有关规范要求提供工程物探相关图件及文字报告（电子光盘一份）。

**第五条 履行地点及方式**

5.1 履行地点：四川省阿坝州九寨沟县。

5.2 履行方式：乙方为主，甲方配合。

**第六条 验收标准和方式**

该项目按工程物探行业技术标准，由甲方进行验收，乙方予以配合。乙方完成物探测试后，应及时通知甲方组织验收。

本合同服务项目的保证期为2018年1月30日至2019年1月30日。在保证期内发现服务质量缺陷的，服务方应负责返工或者采取补救措施。

**第七条 合同费用、结算和支付**

**7.1承包方式**

本工程实行**固定综合单价承包**，不作调整。

合同单价包括物探设备进出场、野外布线、采集费、资料处理、解译及人员工资、技术、税费等和政策性文件规定的一切费用。本合同所涉及的单价均为含税单价，所有应交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7.2合同单价**

7.2.1本工程为固定综合单价承包，综合单价如下表：

**单价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内容 | 预估工作量（米） | 单价（元/米） |
| 1 | 高密度电法测试 |  |  |
| 2 | 声波测试 |  |  |
| 合计 | |  |  |

**7.3结算**

甲方按照经甲方技术人员验收合格的工作量对乙方进行结算。

**结算总金额**的组成为：实际验收合格的工作量（测试项1）×综合单价（测试项1）+实际验收合格的工作量（测试项2）×综合单价（测试项2）。

**7.4支付**

7.4.1乙方提交完成果报告后，经甲方确认后，由乙方开具结算总金额6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甲方收到发票后，向乙方支付**结算总金额**60%的款项；

7.4.2甲方完成勘察设计送审稿后，累计支付至**结算总金额**的80%，

7.4.3剩余款项将在甲方勘察设计主合同全部到款后3个月内进行支付。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本工程合同履约保证金为贰仟元。

本工程履约保证金在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后30日内无息返还。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若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有关技术资料、数据和工作条件，影响工作质量进度的，应顺延工期。

9.2若乙方资料经甲方验收合格，并完成资料接受，甲方逾期两个月未完成支付的，甲方除足额支付工作经费外还应支付违约金；具体额度为：每延误一天，应承担支付本合同预估金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但总额不超过预估合同金额的10%。

9.3由于乙方原因，延误本合同所规定的工作时间，每延误一天，应承担支付本合同预估金额千分之一的逾期违约金，但总额不超过预估合同金额的10%。

9.4合同执行期间，乙方单方面停止履行合约，除没收履约保证金外，甲方只按照已验收工作量的80%进行支付。

9.5合同执行期间，若甲方认为乙方的进度严重达不到合同要求，且整改无效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同时甲方按照已验收工作量的90%进行结算支付。

9.6如果乙方的工作成果存在质量缺陷，甲方同意利用的，乙方应当减收报酬并采取适当补救措施；如果乙方的工作成果存在严重缺陷，没有解决合同约定的技术问题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乙方任何费用，并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为预估合同金额的10%。

9.7 本工程不允许转包。否则，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第十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0.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也可以请求合同当事双方上级主管部门进行调解。

10.2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节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应提交成都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10.3 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10.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询价采购商报价函**

**致：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

我公司已认真阅读了贵单位发出的G544线九寨沟县城至龙康大桥公路灾后恢复复建工程初步设计勘察中田山隧道、太平村隧道物探测试询价采购邀请函，接受贵方邀请函提出的各项要求，自愿参与该项目报价。

一、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内容 | 预估工作量（m） | 综合单价（元/米） | 合价（元） |
| 1 | 高密度电法测试 | 1000 |  |  |
| 2 | 声波测试 | 125 |  |  |
| 合计 | | | |  |

**注：报价中包括物探设备进出场、野外布线、采集费、资料处理、解译及人员工资、技术、税费等和政策性文件规定的一切费用。**

二、工期

开工时间：计划开工日期：2018年 月 日，计划完工日期：2018年 月 日。工期： 天。

三、服务承诺

1、依据贵方的管理目标、技术要求，服从统一安排和现场负责人的统一指挥，接受贵方现场人员的质量安全的管理监督；执行贵方提供的任务书实施要求，确保达到质量、安全标准。

2、加强工作现场的管理，保证在整个物探过程中的文明生产、安全生产，做好预防保障措施，一旦出现类似意外事件，均由我全部负责，与贵方无关。

3、我公司已知悉询价函所列要求，将严格按照询价函要求执行，保证“**工程质量及安全要求**”。

四、联系方式

……

供应商名称： (盖章)

2018 年 月 日